#  國際扶輪 3502地區 2023-24 年度

#  New Generations Service Exchange 新世代服務交換申請辦法

本辦法經地區總監公佈實施

1. 交換類別：

「新世代服務交換」（New Generations Service Exchange 簡稱 NGSE）：

1. 一對一個人交換：

交換形式為一對一個人交換的職業參訪，實習或人道關懷服務。

1. 團體交換（Group）：

交換形式為團體對團體（約4~6人）的交換，可以是歷史文化參訪、職業參訪或人道關懷服務；由地區委員會以專案方式辦理。

1. 報名資格：
2. 新世代服務交換（簡稱NGSE）：申請者出發時年齡為介於 18 至 30 歲之大專院校在學學生（含應屆畢業生）或社會青年之非扶輪社社友者；但，扶青社友不在此限。
3. 扶輪社友子女及非扶輪社友子女皆可提出申請，但必須由本地區扶輪社推薦。
4. 派遣社必須同意擔任國外學員之接待社，為期 1~3 個月。
5. 申請人必須參加地區指定之講習會，及地區指定之活動。
6. 出國費用及必要經費全部自行負擔。
7. 具良好的英文溝通能力。
8. 身體健康、狀況良好、抗壓性高、儀容端莊、心胸開闊、富耐心、愛心、隨和，能清楚而有組織的表達能力。
9. 具本國國民身份者，且居住在國內者。
10. 報名日期：
11. 即日起至西元**2023年11月30日（星期四）**截止（以郵戳為憑）。
12. 面試時間、地點：**待通知**。
13. 可能交換國家：

美國、波蘭、德國、義大利、巴西、加拿大、法國、巴西、墨西哥、日本、韓國、印尼（巴里島）、捷克、瑞士…。

1. 出發日期：

需與國外配對地區洽談，經雙方同意後決定，另行通知。

1. 交換期限：

**交換期間以1至3個月為原則**，但需與國外配對地區洽談，經雙方同意後決定**。**

1. 報名方式：
2. 申請書(如附件一)必須附二吋照片兩張，在學成績單（最近一年）、在職證明（社會青年）及體檢表（旅遊體檢）正本一份。
3. 申請書必須檢附英文自傳，內容需詳細說明職業性向、赴交換地區實習意向、目前課業或職業現況、專長、社團或社交活動參與。
4. 全戶戶籍謄本一份（最近 3 個月）及有效護照影本。
5. 申請者必需有派遣社理事會推薦同意函(範例如下)。
6. 請將申請書正本及上述所有資料與電子檔各一份送交各推薦社辦事處，再由推薦社送至總監辦公室。
7. 甄試：

初審審查條件完備者，將通知申請者參加第二階段甄試，甄試時間地點另行通知。

1. 合格備取／錄取：
2. 合格備取：書面審查面談甄試合格者均為「合格備取」，合格備取標準以面談甄試成績高低為排序。
3. 錄取：合格備取者，經與國外地區徵詢同意，方為正式錄取；配對成功，方可成行。
4. 資格喪失：

申請人如有下列情事，即取消交換資格：

* 1. 觸犯中華民國刑事相關法律者。
	2. 素行不良，有任何妨害扶輪名譽之言行者。
	3. 身心健康發生重大障礙，導致無法繼續交換計畫者。
	4. 無故缺席「訓練講習會」者。
	5. 未能如期繳納相關費用者。
	6. 派遣社未能配合地區履行相關接待責任與義務者。
	7. 經委員會裁定不適任扶輪交換計劃者。

十ㄧ、交換期間之保險

配對成功之申請人，於出發前需購買符合該國外接待地區規定之保險。

1. 費用：
2. 參與交換者，必需自行負擔全部費用，包括機票、簽證費、保險費、本委員會指定費用及國外學生（青年）來台之相關接待費用。
3. 派遣社應負擔國外學員於接待期間參與接待社安排活動之相關費用，如例會餐費等。
4. 申請者需繳交本委員會指定之下列費用。
	* 1. 報名費：新台幣 2,000 元（送件時請同時繳交）。
		2. 行政事務費：新台幣 16,000 元 （配對成功後 再依通知繳交）。

（包含：地區行政費用 NT$8,000 及 代收TRYEX行政費用NT$8,000）

 (3) 匯款資料：另行通知。

1. 退費原則：
	* 1. 因申請者個人因素，導致派遣失敗者，不予退費，
		2. 非申請者個人因素，申請不成功，退回其繳交之行政事務費，報名費不予退還。
2. 接待：
	1. 派遣學員之家庭或派遣社，必須負責國外學員來台期間之接待，並提供接待期間之食宿，但不負責其它個人費用。
	2. 派遣社必須設新世代服務交換委員會，並遴選輔導顧問專司此項交換事宜。

【理事會同意函範本】：

理事會同意函

本社於西元2023年　　月　　日　　月份理事會投票，一致同意由青少年委員會主委　　　　　及新世代服務交換委員會主委　　　　　共同推薦之　　　　　同學，申請國際扶輪3502地區23-24年度新世代服務交換計劃。

　　　　　　　　　　　　　　　　　　　　　　　　　扶輪社

　　　　　　　　　　　　　　　　　　　社長　○○○